

港交所單幣多櫃台優化： 提升投資者交易效率與跨幣種便利

香港交易所自 2023 年推出港幣-人民幣雙櫃台(DTDC)模式以來，持續優化多幣種證券交易機制。2025 年 6 月 30 日，即將上線的「單股多櫃台」(STMC) 方案將會替代港幣-人民幣雙櫃台，透過技術升級與流程簡化，實現證券交易、結算與風險管理的無縫銜接，為投資者提供更高效、靈活的多幣種投資體驗。

- 「單股多櫃台」(STMC) 的核心優化

「單股多櫃台」(方案出台後，現有交易安排將維持不變，每只合資格股票在交易層面上仍將提供不同交易貨幣櫃台(如：港幣/人民幣)，並按交易櫃台完成該貨幣的資金交收。無論投資者通過港元或人民幣櫃台交易，所有證券結算將統一在「主要交收櫃台」(如：港元櫃台)進行，並在主要交收櫃台(如：港元櫃台)反映投資者的持倉。方便投資者自由選擇交易幣種的同時可以簡單了解持倉情況。

- 「單股多櫃台」SMTC 模式與「港幣—人民幣雙櫃台」DTDC 模式的主要分別

	港幣—人民幣雙櫃台	單股多櫃台
股票性質	同一股票設立港元及人民幣兩個交易櫃台。	同一股票設立多個交易櫃台，及設有主要交收櫃台。一般情況下，主要交收櫃台為港元櫃台。
定價機制	獨立定價，存在價差（如港元櫃台與人民幣櫃台的股票價格可能偏離匯率）	沒有變化
交易機制	可直接以港元櫃台或人民幣櫃台進行股票交易	沒有變化
資金結算	以港元櫃台及人民幣交易櫃台分別進行資金結算和股票交收	沒有變化
股票交收	以港元櫃台及人民幣交易櫃台分別進行股票交收	統一在主要交收櫃台進行股票交收

● 「單股多櫃台」SMTc 模式與「港幣—人民幣雙櫃台」DTDC 模式的主要分別

「單股多櫃台」優化方案，旨在通過技術升級與流程簡化，實現證券交易、結算與風險管理的無縫銜接，為投資者提供更高效、靈活的多幣種投資體驗。

參考資料：港交所《多櫃台合格證券結算安排優化》，2024 年 6 月

提示：

數碼 KEY 睇緊啲，揸 LINK 前要三思！

借賣戶口中圈套，助洗黑錢毀前途。

投資涉及風險。

風險披露：

證券交易的風險：投資涉及風險，證券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證券價格可升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

買賣證券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

保證金買賣的風險：藉存放抵押品而為交易取得融資虧損風險可能極大，您所蒙受的虧蝕可能會超過您存放於有關持牌人或註冊人作為抵押品的現金及任何其他資產。市場情況可能使備用交易指示，例如“止蝕”或“限價”指示無法執行。您可能會在短時間內被要求存入額外的保證金款項或繳付利息。假如您未能在指定的時間內支付所需的保證金款項或利息，您的抵押品可能會在未經您的同意下被出售。此外，您將要為您的帳戶內因此而出現的任何短欠數額及需繳付的利息負責。因此，您應根據本身的財政狀況及投資目標，仔細考慮這種融資安排是否適合您。

創業板股份的風險：創業板股份涉及很高的投資風險。尤其是該等公司可在無需具備盈利往績及無需預測未來盈利的情況下在創業板上市。創業板股份可能非常波動及流通性很低。閣下只應在審慎及仔細考慮後，才作出有關的投資決定。創業板市場的較高風險性質及其他特點，意味著這個市場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熟悉投資技巧的投資者。現時有關創業板股份的資料只可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操作的互聯網網站上找到。創業板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的報章刊登付費公告。假如閣下對本風險披露聲明的內容或創業板市場的性質及在創業板買賣的股份所涉風險有不明白之處，應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人民幣貨幣風險：人民幣是目前受限制的貨幣。由於受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的管制，兌換或使用人民幣必須受到外匯管制和/或限制的影響，所以無法保證人民幣不會發生干擾轉讓、兌換或流動性的情況。因此，閣下可能無法將人民幣轉換成其他可自由兌換的貨幣。

中華通(深/滬股通)證券的主要風險聲明：

北向交易的額度：相關政府或監管機構可能會視乎市況及準備程度、跨境資金流水平、市場穩定性及其他因素和考慮因素而不時對中華通(深/滬股通)證券的交易施加額度。您應閱讀有關該等額度限制的相關詳情，包括額度限額、動用額度的水準、可用額度餘額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不時公佈的相關限制及安排，以確保您取得最新的資訊。

交易日的差別：中華通(深/滬港通)僅在(a)香港交易所及深圳/上海交易所各自開門供進行交易；及(b)香港及深圳/上海的銀行於進行相關款項交收日子有提供銀行服務時，中華通(深/滬港通)方可作交易。倘任何相關交易所並無開門或若香港或深圳/上海的銀行並無開門作款項交收業務，則您將無法進行任何北向交易買賣。

您應留意中華通(深/滬港通)運作的日子，並因應您本身的風險承受程度決定能否承擔中華通(深/滬股通)證券於中華通(深/滬港通)無法提供北向交易期間的價格波動風險。

合資格股票調出：當一些股票，被調出中華通(深/滬港通)的合資格股票範圍時，該股票只能被賣出而不能被買入。這可能對投資者的投資組合有影響。投資者須留意兩地交易所不時提供的合資格股票名單。

海外證券的主要風險聲明：投資者於投資海外證券前應充分瞭解有關詳情、風險、收費及注意事項，並應自行尋求有關稅務之專業意見，包括但不限於進行海外投資時可能涉

及之遺產稅及紅利預扣稅等稅務責任。海外證券具有與本地市場證券一般沒有關連的其他風險，海外證券之價值或收益可能較為波動及可能因其他因素而遭受負面影響。

重要聲明

以上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如欲索取完整之風險披露聲明，可向本行各分行查詢。投資前應先閱讀有關產品發售檔、財務報表及相關的風險聲明，並應就本身的財務狀況及需要、投資目標及經驗，詳細考慮並決定該投資是否切合本身特定的投資需要及承受風險的能力。本行建議您應於進行任何交易或投資前尋求獨立的財務及專業意見，方可作出有關投資決定。本文章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招攬任何人投資於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本文章由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刊發，內容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本行」或「中國工商銀行(亞洲)」乃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之簡稱。